

# 夜光杯

## 到年轻人喜欢的地方去

桑胜月

难得周末女儿有空,她总问:今朝依想去哪里?我必答:到年轻人喜欢的地方去!

都说迪士尼是年轻人的“快乐老家”,我也有幸回过“老家”。虽然坐不了过山车、漂流船,但放眼周围喜气洋洋的年轻人,我也禁不住借女儿的米奇头饰戴戴,排队与“川沙七宝”人偶拍拍照。进入年轻人的地盘,就要跟随他们乐起来!平时只在小区里和老伙计们扎堆谈这病那病,哪能收获这样的老乐乐?

但凡年轻人喜欢的地方,总是那么生机勃勃,充满“减龄”的魔力!就说石库门,我待了几十年闭着眼睛都能数得清每一块砖,但是早几年跟着年轻人去到田子坊,现如今又打卡年轻人设计的今潮八弄、万象天地、鸿寿坊,每次都弹眼落睛;生活居然还能这么扎劲!是啊,弄堂里横条竖弄散落着茶座、酒吧、天井里有人跳起红火的西班牙舞弗拉门戈,岁月温热的瓦片与未来酷感的光影艺术彼此映衬……在这些年轻人创造的新生活场景中,我身上的暮气被融化,心底的朝气被激活,心理年龄开始逆行行进,老友相见,都说依精神好啊!

去年年轻人喜欢的地方,最要看的就是“创造”。创造,是生命力、年轻态的宣言,一颗暮气沉沉的心萌发不了创造的种子。那次我走进美术馆,“认识”了日本最酷的圆点女王草间弥生——这位艺术家虽已高龄,却一头红发大一袭火红圆点衣套。她擅用大大小小各种色彩的圆点来表达创意,用多棱镜搭建了多维空间——镜屋,几个小球,经镜面多维反射,封闭的房间变成了无垠、深邃、莫测的天宇。刹那间,星汉璀璨,宇宙生辉!我忘却身在何处,更忘却年龄,和满屋的少男少女一样,捡拾起五色圆点,贴于胸前、脸颊、手臂,欢呼雀跃。那一刻,我想的是“谁道人生无再少?”“人老簪花不自羞!”几个小妹妹就对我浅笑:阿姨年轻喽!

去年年轻人喜欢的地方,我当然也追星咯。不必羞涩,追的是“星”,更是自己期望的人生。有星可追,说明生活正充满盼头。那晚得知可以去美罗城上剧场看赖声川的《一夫二主》首演式,我简直欣喜若狂。当赖

声川在舞台一束柔光里现身时,神奇的是我好像眼也不花了,耳也不聋了,本来这个点的瞌睡也遁形了。看清了他长及双肩的不羁长发,还有那一绺“赖氏山羊胡须”,也听清了每一句台词。那晚我就似青春少女,观剧归来即刻写了《吃好晚饭看戏去》,向他致敬,也向久违的青春致敬!

去年年轻人喜欢的地方,“高阶版”大概是走进他们的精神世界。幸运的是,我身为教师,有各年龄段的学生。每次和他们相聚,我都愿意静静地听他们高谈阔论,听他们交流看的书、观的剧,他们的未来憧憬,他们的现实困境,他们预测的AI趋势,甚至他们种草的魔都新甜品……啊,只要他们愿意和我说话,每一句我都受用,感觉自己追上了生活,活在当下,享受着时代慷慨的赐予。

最近女儿还带我去看了趟上海图书馆东馆,我是七个楼面里唯一的另类:唯一的高龄读者、唯一的坐轮椅者——偶遇的一群动漫人物造型的二次元们,耐心地为我按电梯,频频向我微笑致意。在一片郁郁葱葱中做个白发“显眼包”,却没有被嫌弃,我心里暖暖的。本届年轻人,真好!

修一只碗。破口,倒三角。

一只淡蓝色阔口大碗,在发掘出土时,不知什么因由,碗口落了一块,三角形的缺口,不知所终,余下锋利的奶白色的切面,如雪山倒过来的两条锋线。跟着修复人员依样画葫芦,在缺口贴蜡片,注入搅拌

成酸奶状的石灰浆,白色浆汁凝固后,补足缺口,还要打磨、上釉。我们这样的试验者,当然只能体验一两步。也想得出,待我们离开后,修复人员必然把修复部分“拆了”重补。

文物的修复,追求的是修旧如旧。但对于手上这件“旧物”的认识,我们知之甚少。修复师说它来自宋代。我们所处的位于复兴白塔的杭州市文物科技保护中心,原本就是南宋皇城遗址一带,一只宋代的碗落在这里,倒像是回到了它的故地。

不想想起好多年前采

访过的一位收藏家。说是收藏家,其实最早是在农村各地“铲地皮”起家的。他告诉我,识别真假瓷器的要义在于多看真瓷片。瓷片的断面,恰巧书写着

他说,百万年前爆发过的火山便是最年轻的火山。采访结束后,他送了我一块来自浙江神仙居一带的年轻火山气泡石,圆鼓鼓的,里头中空。我常用它来砸核桃。

## 因残片而想象

松三

断代的密码,材质、密度、光泽,横着看、竖着看,灯下看,灯头下看。眼睛和心都记住它,像记住一位遥远走来的人的面容。

但要找碎瓷片也不容易,他思来想去,在苏北老家一带寻找上千年的古井,他从古井底部打捞经年的碎瓷片——那是千百年来人们日常恒久的生活遗迹。在井边洗刷的古老日子,总有历朝历代的人,一失手将锅碗瓢盆滑了进去。多好的生活想象。他说,有时候,自千百年里追寻如常的生活,走进,觉得离古人好近。有时候,与其说沉迷古物,不如说沉迷古物背后的想象。

后来,收到一串和田白玉珠子,中间嵌了四颗老红珊瑚。只是乍一看觉得沉静,凝神静气的那种美,静静躺在一边,也是令人无端觉得近。老红珊瑚珠子,是第一次见。印象里,红珊瑚或艳红,或嫩红,珠光逼人。这四颗却很不一样,泛白的淡橘粉褪去了宝气,珠面上,哑光的纵向纹理只隐约可见,大小、破损、触感不一,在减损中,增添出另一种向内的引力。

带来珠子的朋友说,四颗红珊瑚,一千多岁了,最久远的可追溯到魏晋南北朝时期。我惊讶得叹气,魏晋南北朝,那是竹林七贤的狂飙年代。原本长于深海底的动物之骨,被打捞起,磨成珠子,自此在不同人的手中把玩,在不同人的颈项上流连,一两千年的历史早已湮灭,四颗小小的红珊瑚珠子却在辗转中来到了我的手边。一两千年后,它们又会何去何从。

在古珠界,千年断代是很寻常的。更长远的时间断代,在地质学、天文学中更为长远。有一年,因为准备一篇地质的文章采访一位地质学家,

玩古珠的朋友,相信能量,相信命运。她常说,古老的器物,因千百年时间的流转褪去浮华,留下的是令人安定的气息。一颗古珠从古留到今,外在的破损反而不重要了。每次喝茶时,她将形状各异的不完美的珠子咕噜噜倒一桌面,随我们挑拣几颗,亲手串成小零挂件送给我们。被绳子重新结以连接的小挂件,因配色、形状的组合,光华重现,令人惊叹。

很多时候,瑕疵反而成为一种特殊印记,因不完美,反而变成了各自的完美。

国画里,有一个特别的题材,叫作八破图,也叫锦灰堆。锦灰堆以破损的书卷、文玩等作为画面的主要元素“拼贴”而成。中国绘画史上第一幅锦灰堆,是宋末元初画家钱选画的盛宴之后的残羹冷炙,画的什么呢?蟹壳、虾尾、鸡翎、蚌壳、笋箨、莲房,组合在一起,却展现出一种惊异的美。锦,华丽美好,灰,是物体燃烧后剩下的东西,是灰灰。在觥筹交错、推杯换盏之间,钱选是否在花团锦簇的时光里恍然有“流水落花春去也”的哀伤,而锦灰堆便成了对时光如花似锦的挽留。

前几日,和朋友到中国版本馆,阴沉的冷风天,兴致索然在馆内闲走,忽被一段残卷攫住眼光——一份出土于雷峰塔的长卷,卷头十多厘米残破不堪,附着在平铺的画卷中,焦枯边缘如浓烈的墨迹蜿蜒,因残破而美得粲然,和花园里开得正盛的木芙蓉相映成趣。

有时候,会猜疑古物的美是不是一部分恰巧在于缺。月有阴晴圆缺,月如一年四季圆滚挂天上,大约世上便少了好多诗词。但无论如何,喜欢古,是要上了一定年纪的,也许还要经历过部分的缺憾。这样的人,才会在修补文物时,因一片找不到的碎瓷片,走神走得老远。



猫大概是天底下最聪明也是最有福的动物了吧。即便如此,我对猫却一直喜欢不起来。并不只是因为容易掉毛和随处便溺等动物习性令我厌烦,而是它慵懒、闲散且毫无分寸感的纨绔气让特别重视秩序感的我难以接受。

然而一个人或一个家庭,到了一定的时期,大概是会进入养猫状态。譬如我这样不喜猫的人如今竟也养起了猫。原因其实简单——儿子说家里要有猫。儿子想养猫的理由更是简单明白,他很认真地对我说:“当下的我很孤独呀,必须要养只猫来说说话。”于是,一只英短蓝白小公猫在一场秋雨之后来到我家。进门时,它七个个月大,长得苗条而漂亮,而眨眼之间,两年过去,它如今已修炼成一个肥硕而健

壮的猫老爷了。在家门之内,它怕我,我怕儿子,儿子怕他妈,他妈怕猫老爷,三人一猫形成了奇妙的一条链。

初进家门时,猫老爷迅速表现出来的一种才能

## 猫有福

成向阳

令我刮目相看——它竟会自己开笼子。我和养猫的朋友说起这事,他们不信,但猫老爷的确会开笼子啊。最后,我只好为猫笼上了两把锁头。

有了笼子和两把锁的猫老爷完美验证了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。每次,它一进笼就猛虎一般龇着牙徘徊,转着圈想出笼,动作过大时,会一路晃着笼子移动。而一旦出笼,如果是肚

子饿了,它肯定要直奔放猫粮和饮水盆的角落。但如果已在笼子里吃饱喝足,那它出笼后的第一件事就是“演武”,但见它躬身一跃,把前爪架在儿子书桌前叠放的两只收纳箱的上缘,开始“噼里啪啦”地把两只爪子磨上十几二十下,再张开嘴啃箱子盖。等磨完了爪子,它才会一跃上到书桌,尾巴绕住台灯杆,蹲在窗前看外面的马路和行人。从桌上重回地面之后,它开始寻找自己的社交对象。每次都是晃悠悠地逡巡到两条人腿边上,先是试探性地靠近,然后悄悄把一只蹄子和脑袋伸过来,蹭一两下,不见拒



宏村南湖晚霞 (摄影) 任国强

那老师听了女生啼笑皆非的理由,就把她爸妈叫来聊聊,妈妈果真腆着个大肚子。老师一句话就把他们说蒙了:在女儿初三毕业的节骨眼,你们添二宝跟她商量过吗?

生孩子,是我们俩的事,难道还要听女儿的意见?

无独有偶,几年前,我班上有个文质彬彬的男生,有一天班主任生气地告诉我,那孩子竟无缘无故地打人,而且行为表现上也怪怪的——大家都穿冬季校服了,他愣是穿一件短袖T恤。在一次年级组研修会上,大家得出一个结论:大宝在求爱。

于是,我让那文静的男孩每天课前两分钟上台朗读。他落落大方,声音洪亮,指令清晰。他在同学的拥戴中,在老师的赞赏里,渐渐变得阳光刚强。他虽然爱看课外书,但比起班上的几个三国通、水浒迷,他几乎插不上嘴,我建议他另辟蹊径,从《史记》中选择篇目,给大家奉献一场学术报告。他认真地做了课件,就《廉颇蔺相如列传》讲了整整一节课。大家目不转睛地看着他,听得津津有味。他觉得自己就是一个王,主宰着整个教室;他觉得自己是一轮太阳,发着光,熠熠生辉。

从此,他的生命闪亮起来。在后来三起三伏的自招考试中,他经受住了考验,最后如愿以偿地进入了心仪的重点中学。

高尔基说:“爱孩子是母鸡都会做的事。”然而教育孩子,却是一门艰深的学问,它容不得试错。二宝,是爸爸妈妈的新课题。

绝,就一直蹭啊蹭。蹭到一定热度,自感热络时,就要进一步上身盘踞,必须以它最舒服、最雍容富贵的姿态在对方的空间里占据一份安稳与尊重。如果这些需求还可以被满足的话,那一只猫的自我实现需求就实在有点令人难以忍受了。

每到晚上九点,在沙发上睡醒的猫老爷会游荡到阳台上来,慢悠悠绕两圈后,会毫无征兆地突然加速,闪电般在卧室床前起跳,然后前爪在床中心一点,身影已越过客厅沙发冲向了对面的电视屏幕。落地之后,它并不停溜,而是打一个旋儿,然后再起跳,从另一个卧室床铺跳上窗台,穿窗而过要用爪子扑击一下晾衣杆上吊挂的袜子。用儿子的话说,猫老爷这是要把自己练成个江湖高手。如此往复多次,在我起身呵斥时,它已经早早钻入沙发底躲避。或者,就自作聪明,把身体藏到床铺一侧下垂的床单下,只露出蹄子和一小截尾巴。我有时候一掀床单,就能看见它正仰着一颗头,满脸都是天下第一无辜的表情。

这猫,慢慢也就成了我们家一个不可分离的组成部分,一个非人又像人的生命。它拖着尾巴,用四条腿走路,它不会说话,但它和人一样吃饭、睡觉、晒太阳,喜欢躺平和无忧无虑。作为一个家庭情绪的被动收集器,它的脸上渐渐也可以看出人的表情来了。它会滚着一颗煮鸡

七夕会

飞机落地,出关的队伍排得很长,邻座的一家四口,恰巧在我们前面。此刻,那个八九个月大的弟弟睡醒了,挣脱妈妈的怀抱在地上骨碌碌地爬着。他每爬出二三米,妈妈就把他拽回来,他快乐得咯咯大笑。也引得周围的叔叔阿姨、爷爷奶奶开心地笑,一扫长途旅行的疲惫。

如是反复五六次后,弟弟还不过瘾,妈妈把他塞给队伍里的爸爸,自己俯身亲吻推车里的小姐姐。她很乖,不过三四岁,十个小时的飞行,她不哭不闹,自己吃饭,自己睡觉。弟弟一直在叽叽歪歪,妈妈要么喂奶,要么站起来抱着他,实在不行了,爸爸放下办公的电脑,索性抱着孩子去了空乘休息间。此刻小女孩平静地看着冗长的队伍,没有撒娇,没有求抱。妈妈跪下来,捧起她的小脸蛋,亲她的额头,亲她的脸颊,亲她的小嘴。然后抓起她的两只小手,贴在自己的脸上,嘴里喃喃地说着什么,小女孩笑了。

看着这一幕,我不禁想,多智慧的妈妈,多懂得爱的妈妈呀。

我曾听一位老师说,临近中考的时候,班上的一位女生突然前所未有地发奋努力,成绩也突飞猛进,当老师表扬她枕戈待旦的拼搏精神时,她号啕大哭。她说,我一定要让他们(父母)后悔,他们一定觉得我不够好,才决定要二宝的。我要用实际行动证明:他们错了!我是最优秀的!我一定要考上上海中学。

## 二宝,二宝

陈美

## 养育